

襄阳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单独招生工作方案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技能高考和高职院校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鄂教职成〔2017〕6号文件精神，结合2018年学校单独招收中职毕业生考试工作需要，特制定本方案。

一、单独招生考试的组织实施

在认真总结2011年至2017年单独招生工作经验和不足的基础上，按照全面负责、自我约束、强化管理的原则，精心设计、科学组织，认真做好2018年单独招生考试工作。

（一）单独招生的报考对象

凡经过高考报名取得技能高考或单独招生考试报名号的中等职业学校（含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和成人中专）的应届、往届毕业生均可报名参加我院单独招生考试。

（二）单独招生专业

- 1、特殊教育
- 2、服装与服饰设计

（三）单独招生考试办法

根据中等职业学校教学大纲、国家职业资格初级到中级标准，参照全省技能高考相关标准和要求，学校组织制定招生考试工作方案和考试大纲。在上报省教育厅批准、省专家委员会审核后，向社会公布考试大纲（样题）及考试工作方案。

考试总分为700分，考试总时间为310分钟。

1. 文化综合考试总分 210 分，其中语文 100 分、政治 60 分、英语 50 分。考试试卷为语文、政治和英语三个科目的合卷，考试时间为 100 分钟。

2. 技能考试总分 190 分，考试内容分为专业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专业知识考试 150 分，考试时间 60 分钟；技能操作考试 40 分，考试时间 150 分钟。

（四）单独招生考试报名

参加单独招生考试的考生需到户籍或学籍所在地教育考试部门参加 2018 年高考报名，凭技能高考或单独招生考试报名号登陆我院单独招生报名网站报名。

1、报名时间：2017 年 12 月 10 日——2018 年 3 月 10 日，逾期不予办理报名手续。

2、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需登陆襄阳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通过单独招生网上报名系统报名。

3、每位考生限报一个专业。考生如报考一个以上专业，学校以最终缴费确定的报考专业为准，完成缴费手续后不允许再修改报考专业。

4、考试费 **240 元/生**。考生可通过网上报名系统网上缴费后远程打印准考证。

（五）单独招生考试时间与地点

1、考试时间：2018 年 3 月 17 日——3 月 18 日（星期六、星期日）。

（1）文化综合考试：2018 年 3 月 17 日，上午 8:20~10:00 时，考试时间为 100 分钟；

(2) 专业知识考试：2018 年 3 月 17 日，上午 10:20～11:20 时，考试时间为 60 分钟；

(3) 技能操作考试：2018 年 3 月 17 日，下午 14:00～18:00；3 月 18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00～18:00（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考试时间为 150 分钟。

2、考试地点：襄阳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襄阳市襄城区隆中路 18 号）。

（六）录取办法及时间

考生投档录取成绩为技能（专业知识、技能操作）考试与文化综合（语文、政治、英语）考试成绩之和，按考生报考专业及招生计划，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获得地市州级以上技能大赛奖项的同学，在报名期间需备注获奖名称和等级，并于 3 月 10 日前凭获奖证书原件到我院招生工作组备案，可享受以下政策：获得地市州级技能大赛三等奖以上的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考试总成绩的基础上享受 20 分加分政策；获得省级技能大赛三等奖以上的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获得由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或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办或联办的省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及以上的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经核实资格无异议后，可免试录取。

2018 年 3 月 30 日前（具体时间以省招办要求为准），学校根据公布的录取标准和录取办法，拟定录取名单，报省招办

审核公示，经公示合格的办理录取手续。已经被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普通高考（含技能高考）及录取。

三、考场设置与考试安排

所有考场均需达到设施安全、空气流通、环境整洁、宽敞明亮等各项要求；所使用的设备、器材、工具、材料、辅料、用品等，均需符合安全使用要求，达到技术等级标准，能够满足考试需要。

1、文化综合和专业知识考试

襄阳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笃学楼

2、技能操作考试

襄阳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博爱楼

四、组织机构与工作职责

学校成立单独招生考试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室下设监察组、宣传组、报名组、命题组、文化综合与专业知识考试组、技能操作考试组、阅卷组、保密组、保卫组、后勤组、医疗组等工作小组。

（一）组织机构

1、学校单独招生考试领导小组

组 长：李 菲

副组长：陈 琦 赵 涛 余荣宝

成 员：叶 朝 张德平 杨 华 庾 飞 刘红新

贺家杰 陈新文 但耀卿 田家富 赵鑫道

王 欣 肖尚军 武雪慧

工作职责：贯彻落实省教育厅单独招生考试改革方针、政策和任务要求等，及时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 任：赵 涛

副主任：杨 华 刘红新 但耀卿 庾 飞

成 员：陈建波 吴 坚 易宗友 张连辉 肖 鸣

韩向东 周君国 李松涛 吴天中 刘晓斌

翁小川 彭建设

工作职责：负责制定工作方案，统筹安排单独招生考试各项常规工作；负责对外联络、专项宣传；组织召开中高职衔接会议，对中职学校办学情况、中职学校进行调研；负责各中职学校来访及考试带队老师的接待；负责与省、市巡视联系，安排好食宿；组织论证考试大纲（样题）、考试命题；编制考试工作手册，制定考试应急预案，审定文化综合、专业知识、技能操作考务工作细则、考试实施细则、保密工作细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实施方案和培训方案；全面负责单独招生考试的考务组织、考试管理、试卷印制（保密）、考分统计、考场巡查、成绩报送、核定工作量等；协调单独招生考试报名、命题、考务、阅卷、宣传、保密、保卫、医疗、服务等工作；整理报送与考试有关的各项材料，接受考生对成绩的查对。

下设报名、命题、考务、阅卷、监察、宣传、保卫、保密、后勤、医疗等工作小组

（1）报名组

组 长：韩向东

成 员：刘海燕

工作职责：根据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拟定报名工作办法，对社会公布报名对象、报名办法、收费标准、准考证发放等相关事项及要求。

(2) 命题组

①文化综合命题组：

②特殊教育命题组

③服装与服饰设计命题组

工作职责：熟悉省单独招生文件精神，调研各中职学校的教学实际，制定单独招生考试大纲；负责文化综合及专业知识试卷命题；依据考试大纲制定技能操作考试得分细则，印制得分表。

(3) 制卷组

组长：肖 鸣

成员：吴天中 李松涛

工作职责：负责按照教育部、中宣部、公安部、国家保密局有关要求印制、运送试卷。

(4) 文化综合与专业知识考试组

组 长：刘红新

成 员：方基志 李兴兵

工作职责：教务处、经济管理学院承担文化综合与专业知识考试实施；组织完成文化综合与专业知识考试各项考试实施细则的制定、考前准备、监考人员安排及培训、考务管理、核定工作量等具体工作。

(5) 技能操作考试组

组长：张连辉

成员：马仁海 李兴兵 李莎莎

工作职责：教务处、人文艺术学院承担技能操作考试实施；组织完成各项考试实施细则的制定、考前准备、考场编排、监考人员安排及培训、考务管理、评分、阅卷、分析报告、成绩报送、核定工作量等具体工作。

(6) 阅卷组

组 长：周君国

副组长：马仁海 李有斌 余洪涛

成 员：公共课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师范学院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坚持公平、公正、透明的阅卷原则，采用流水作业的阅卷方式，严格执行阅卷评分标准，组织阅卷人员对文化综合和专业知识进行阅卷，监察组参与阅卷全过程。

(7) 监察组

组长：张德平

成员：纪检监察处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负责整个考试过程的监管监督。对试卷保密、考试纪律、封闭阅卷、统计成绩中发生的违纪违规、存在的漏洞、管理失误进行监察；在学校网站和公告栏公布举报电话，指定专人负责举报电话的接听；受理考试期间违规情况的举报并及时调查、反馈、处理。

(8) 宣传组

组 长：叶 朝

成 员：宣传部、招生工作处、院办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运用视频、音频、照片、图片和文字等资料，通过网络、电视、广播、报刊等形式进行宣传报道；利用电子屏、横幅、宣传牌等媒介张贴与考试相关标语及考生注意事项，营造考试氛围。

（9）保卫组

组 长：金顺敬

成 员：保卫处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保证试卷印制、存放、运送、考场及周边、考试、阅卷、服务、管理人员的安全，疏导校园车辆。

（10）保密组

组 长：庾 飞

成 员：保密员

工作职责：制定《单独招生考试保密工作细则》，按照保密工作细则负责试卷、考件的隔离、保密及存档工作。

（11）后勤组

组 长：贺家杰

成 员：后勤产业服务公司、基建规划处车管科工作人员、招生工作处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保障公共服务及考试场地设施完好，保持校园、考场及周边环境卫生；根据实际情况为有需求的带队老师及考生提供食宿，确保住宿卫生，饮食安全；负责考试用车的安排。

（12）医疗组

组 长：安立国

成 员：医生、护士、救护车司机各一名

工作职责：为需要提供帮助的考生、家长、教师和工作人员提供医疗服务，现场处理突发意外应急救护。

襄阳职业技术学院

2017 年 11 月 27 日